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潘树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15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15 人。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39 号公告）

二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40 号公告）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，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三、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41 号公告）

四、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42 号公告）

五、关于增资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资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43 号公告）

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潘树启先生、王良先生、张建国先生、张金常先生、涂兴子先生、王新义先生、赵运通先生、康国峰先生、梁红霞女士已回避表决，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本次增资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平供应链公司”）后，可以扩大公司煤炭销售渠道，稳定公司原料配煤采购数量及品质；同时利用中平供应链公司平台融资优势，对煤焦产业链下游企业提供资金支持，加快公司资金周转。公司本次增资中平供应链公司为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会在对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，公司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增资事项。

六、关于对子公司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子公司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44 号公告）

七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（内容详见 2020-045 号公告）

以上第三、四、五项议案，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0 日